

資本與僱傭勞動

● 陳克艱



張維迎：《企業的企業家—契約理論》（上海：上海三聯書店、上海人民出版社，1995）。

本書是張維迎先生負笈劍橋、在諾貝爾獎得主米爾利 (James Mirrlees) 等導師指導下寫成的博士論文的中譯本。改革開放以後，中國湧現出不計其數的經濟學家和經濟學書，然而像本書這樣嚴格符合現代學術規範、高度創新的研究論著，實在還很少見。

本書研究一個問題：「為甚麼是資本僱傭勞動，而不是勞動僱傭資本？」我個人理解，張先生的這個理論與別的企業理論最大的不同是：張先生特別注意「人」的因素。以往的企業理論，屬於「契約」理論一類的，都把企業看作各種生產要素（資本、勞動等等）的合約。在這種看法下，無論是完全性合約，還是不完全性合約，是協作性合約，還是買賣性合約，要素所有者與要素的關係，都是外部關係；只要要素與要素之間的關係不變，即使所有者們易位而處，理論上情況也不會發生甚麼變化，所以「契約」理論不關心誰僱傭誰的問題。以往也有試圖回答「為甚麼資本僱傭勞動」的理論，但仍然是從要素的性質來推論人的性質。例如，有一種理論用流動性在企業成員間的分布來解釋權力的安排：流動性程度與權力大小成反比。因為資本容易被套牢，不像勞動力那麼容易流動，所以資本掌握的委託權、控制權等等，就可以被視為一種補償——一種對資本承擔了流動性成員的機會主義行為帶來的全部成本（如培訓費用等）的補償。張先生有力地爭辯道：「只

張維迎的《企業的企業家—契約理論》研究一個問題：「為甚麼是資本僱傭勞動，而不是勞動僱傭資本？」我個人理解，張先生的這個理論與別的企業理論最大的不同是：張先生特別注意「人」的因素。

「資本僱傭勞動」，說的是兩者間的關係，但在現代企業裏，資本與勞動之外，還有第三者，那就是經營者。怎樣看待經營能力、怎樣是最有效的識別、激勵和發揮經營能力的制度安排，恰恰是「資本僱傭勞動」問題的焦點。

要考慮到資本的金融形式，就沒有理由認定資本比勞動力更不容易流動。」

「資本僱傭勞動」，說的是兩者間的關係，但在現代企業裏，資本與勞動之外，還有第三者，那就是經營者；而且，怎樣看待經營能力、怎樣是最有效的識別、激勵和發揮經營能力的制度安排，恰恰是「資本僱傭勞動」問題的焦點，所以張先生在企業的諸生產要素中，特別重視「經營能力」這一項。以前的理論雖也考慮到經營能力，但是「經營個體被事先看作相同的」，經營能力與其所有者的關係，如同其他生產要素與其所有者的關係一樣，仍然是外部關係。張先生則把「經營能力」看作經營者的內稟特徵，既不能置換，又不易觀察。所以他的理論前提必須是個人在經營決策能力上存在着差別，正是這種差別，造成合作的機遇，導致「企業」的出現。而他理論推演的方向，則旨在探明市場將怎樣把財富大小當作經營能力的外部標誌，從而對各種要素作出相應的配置。如果說，以往的企業理論，從非人格化的方面對諸要素間的關係貢獻了充分的理解，那麼，本書理論的貢獻就可以用張先生自己的話來概括：「我們的方法能夠對企業內不同成員間的關係提供更透徹的理解。」

本書分兩大步驟來論證「為甚麼資本僱傭勞動」的過程。在第一步上，暫時不區分資本家和企業家，只討論經營成員和生產成員之間最佳委託權的安排問題。由於經營者的行為較難監督，分析表

明，把委託權安排給經營成員是最優的。這一理論定理隱含着有關現實的一個重大結論：實行勞動僱傭資本，搞企業民主，由生產成員決定經營成員的選擇以及剩餘收入的分配，並非最佳改革取向。在第二步上，張先生證明了：在符合某些一定條件的情況下，市場的運作自會把做企業家的優先權給予資本家，如果資本家本人不願意或沒有能力做企業家，那麼，市場也會把決定誰做企業家的選擇權給予資本家。

需要指出，張先生的這些討論和論證，都是通過用嚴格的數學語言塑造模型、演繹推理來進行的。有些意思用日常語言表達，也能使人理解和接受。比方說，在市場上，富人當企業家的機會成本比窮人高，因此窮人想當企業家的積極性反而容易形成，又因此一個富人發出想當企業家的信息，就更能使人相信他確有經營能力（與窮人發出的類似信息相比較），人們將更願意把錢貸給他，等等。這些都不難想見，但是一旦以數學語言嚴格地表述和證成，那就更是鐵板釘釘，絕無可疑了。進而言之，日常語言較多歧義，往往是如此說不錯，如彼說亦可，需要嚴格推理時則常常行而不遠；在經濟分析中，概念和數學推理是互相支持的：概念來自對現實經濟行為、心理等等的體認和抽象，數學則幫助概念的運行，作出描述、解釋和預測。然而，過份強調數學恐怕也有問題，某些宏觀經濟學者似乎有這種傾向，例如著名的羅賓遜女士 (Joan Robinson) 就

定義經濟分析為「應用數學的一個小小的分支」。我讀張先生的書，有這樣的感覺：他的數學運用得很純熟，但是決不炫耀；文字敘論極其簡練，數學推理亦只用其所當用。他置身其中參與發展的，與其說是「數學的一個分支」，顯然不如說是「經濟的一部邏輯」；經濟的邏輯是有開放性、人文性的，我們可以直接從它觀察到生活、觀察到歷史；單是數學則顯然不能提供這樣的觀點。

國有企業的病病人所共見，並不需要甚麼高明的醫術才能診斷：委託人的監督積極性低，代理人的工作積極性也低，而且兩者都隨着公有化程度的提高和公有經濟規模的擴大而更形降低。但是直到張先生從經濟理論上用數學模型證明了這一點，鐵定的因果律就顯示出來了。「菩薩畏因，眾生畏果，欲去其果，須革其因」，根本之因乃在於國有經濟的代理層次多，初始委託人與最終代理人之間的鏈條長。這個病因斷斷不是「五講四美」、「三講七不」之類的心理療法所能奏效，也不是平均主義或是拉開差距、小打小鬧的物質刺激這些甘草湯頭之劑所能醫治。張先生觀察國有企業改革進程，概括出兩大問題：激勵問題和經營者的選擇機制問題，正好與正文中理論推演的兩大步驟相對應。理論與現實對照之下，張先生認為，在第一個問題上，改革取得了相當的成功；而在第二個問題上，改革可能走偏了方向，甚至有倒退之虞。

激勵問題上的改革，既是漸進

的，又是觸及根本的：中央代理人與企業內部成員之間存在着就決策權份額和剩餘索取權份額進行談判的空間；企業有操縱帳戶的可能等於是在談判中處主動地位；經營者索取剩餘的機會提高了監督的積極性和效率，可以視為對原來那根僵硬鏈條的「帕累托」改進。所以，張先生充分肯定改革前一階段的成功。

解決經營者的選擇機制是下一階段改革的主要目的，現在實際的做法是將國有資產換成國有股票，國家設立控股公司，掌握選擇和監督經營者的權力。張先生對此持批評態度，他主張，改革的方向應該是將國有資產變成債權而不是股權。批評和主張都是從先前厚實的理論研究成果中推出來的，所有那些來自狹隘利益和淺躁情緒的「意見」都無須來作比方。國家控股公司無論在設計上還是在實際上，都仍然逃脫不了原來國有企業主管部門的模式；更有甚者，與承包制相比，將國有資產換成股權也許還是一種倒退，因為那將會重新弱化已經改好了點的激勵機制，把剩餘索取權從企業內部成員重新收歸國家。如果改股權為債權，那就不僅國家可以節約一大筆監督成本，也為私人資本的成長騰出一大片天地，從而真正走上實現資本選擇經營者的理論預期之路。當然上述還只是一個方向，路得從腳下走起，張先生建議了一個目前可行的辦法——「第三者插足」，「讓非國有經濟部門（包括外資）插足國有企業，通過兼併、合資、參股等形式達到改

張先生觀察國有企業改革進程，概括出兩大問題：激勵問題和經營者的選擇機制問題。理論與現實對照之下，張先生認為，在第一個問題上，改革取得了相當的成功；而在第二個問題上，改革可能走偏了方向，甚至有倒退之虞。

造國有企業的目的」。這個辦法的可行性根據是，改革多年以來，非國有經濟已有長足發展，具備了相當實力，而「第三者插足」的成功經驗也不乏其例。

思想學術也形成市場（弗里德曼語），讀張維迎先生對國有企業改革的理論分析和政策主張，感覺到 he 真是「思想市場」上一位既有資本又有經營能力的「企業家」。

瘋狂歲月中不尋常的「常識」

● 宋永毅

任何一種「常識」之所以能成為今日廣為認同的常識，大多經歷巨大的歷史陣痛。尤其當常識違背了當權者集團的私利時，超前認定它們是常識的先驅者，常常會付出流血的代價。遇羅克正為之獻上了他年僅27歲的生命。



徐曉、丁東、徐友漁編：《遇羅克：遺作與回憶》（北京：中國文聯出版公司，1999）。

自遇羅克的〈出身論〉面世至今，整整32年過去了。悄然流逝的

歲月無意中墊高了我們返顧歷史的支點，以致不少理論家們黯然感歎：原來遇羅克為之獻上他年僅27歲生命的，只是今天的常識而已。然而，重讀《遇羅克：遺作與回憶》一書，卻使我不敢苟同於上述的感歎，因為任何一種「常識」之所以能成為今日廣為認同的常識，大多經歷巨大的歷史陣痛；尤其當常識違背了當權者集團的私利時，超前認定它們是常識的先驅者，常常會付出流血的代價。為布魯諾和伽利略所堅持的「日心說」，恐怕今天只有神經失常者才會認為是異端邪說。但在三百年前，他們一人為之被燒死於羅馬的火刑中，另一人則被判監禁多年。如果說科學上的常識總具有相對的超脫性，那麼人文、社會科學領域內的常識卻可能與每個社會集團的社會利益密切相連。倘若懂得了這一點，便不難明白先驅者們為「天賦人權」這一常識